



近年来,宜兴以推进“高品质教育”为目标,着力打造发展均衡、质量高位、活力强劲、生态健康、保障有力的区域教育体系——

高品质教育,宜兴这样“破题”

■本报记者 李大林 陈思洋 蔡丽洁 通讯员 吴敏洁

小满前后,种瓜种豆。和煦的阳光洒在宜兴市周铁小学校园里,轻抚着孩子们的脸庞。日前,记者在这所位于宜兴东北部的农村小学中采访发现,近年来该校立足自身办学基础,不断追求教育教学的高品质:课堂教学轻负高效、教师队伍充满活力、学生全面健康成长,办学成绩得到家长和社会的普遍认可。

党的二十大报告指出,要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发展教育,加快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加快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和城乡一体化。有着“教授之乡”美誉的宜兴市,是如何谋划、推动全市教育发展的?近日,记者深入宜兴采访后了解到,从2018年开始,该市就明确高品质教育建设规划、重点工作和目标任务等,围绕发展均衡、质量高位、活力强劲、生态健康、保障有力5个维度,扎实稳健推动全市教育高品质发展。

聚焦“高位均衡”,夯实高品质根基

今年1月,宜兴市各中小学、幼儿园、职业学校的师生、家长及社会各界人士,照例收到一份关于2022年度教育满意度调查问卷,其中既有对宜兴教育整体状况、教育最需要改进的方面等问题,也有对学生学业负担、学校人才培养模式、教师师德师风等具体问题。记者查阅这几年的数据发现,全市社会各界对教育工作的满意度大幅提升,2022年达92%以上。

“社会认可、群众满意度逐年提升,离不开宜兴市委市政府对教育工作的高度重视,也与宜兴教育人的智慧付出和不懈努力密不可分。建设高品质宜兴教育,就是要从人民需要、人民意愿出发推进教育改革,努力让每个学生享有公平而有质量的教育,努力让每个学生都能成才。”宜兴市人民政府副市长、宜兴市教育局局长张达志说。

新时代新征程,如何在办人民满意的教育之路上行稳致远?2018年,经过广泛调研和深入研讨,宜兴市制定《2018—2023高品质教育建设规划》,明确未来5年教育改革发展的目标与思路、重点与举措、策略和路径等。结合规划落实,宜兴市教育局出台《高品质学校建设目标体系》,包含全面落实立德树人任务、践行先进办学思想、建设优质课程体系等9方面容,每个方面都明晰建设要求和建设要点。

为促进相关部门和学校按计划、分阶段扎实推进工作,自2018年以来,该市对每年需要完成的任务都做明确要求,2022年还进一步把下阶段目标任务分解为A、B、C三级指标,目的就是推动各校瞄准建设方向,一步一个脚印,切实把各方面工作抓好。

宜兴全市面积近2000平方公里,有着“三山二水五分田”的黄金地貌,山区、湖区众多,人口分散,农村学校多,规模小,这些曾是制约当地教育均衡发展的一大难题。为解决

决资源分配、人才拥滞、基础设施落后等农村教育瓶颈问题,促进协调均衡发展,早在10多年前,该市就通过启动城乡校际结对帮扶、探索实施教育共同体、推行区域教育教学协作联盟、加强全市“新优质学校”培育建设等一整套“组合拳”,推进城乡教育一体化。

在近几年高品质发展之路上,为进一步发挥优质学校辐射带动作用,缩小城乡与校际差距,该市深化集团化办学改革,按照“城镇+乡村”“优质+薄弱”结对联动策略,建立完善教育集团管理运行长效机制,围绕教育科研、教学改革、队伍建设等方面,切实强化教育集团各校在环境与资源整合、干部与教师培养、质量与内涵提升、特色与文化建设等方面协作共建,加速集团各校融合进程,推动形成共生共荣良好生态,不断提高集团化办学效益。“目前,全市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已实现29个集团全覆盖,未来将会有更多农村学校成为人民群众‘家门口的好学校’。”宜兴市教育局副局长刘国祥说。

道远笃行,事巨坚为。通过近5年的不懈努力,高品质宜兴教育的样态愈发彰显:全市课堂教学改革成效显著,教育教学质量稳步提升,内涵建设持续增强,“五育”并举落地落实,各级各类教育呈现出竞相发展的良好势头。2018年以来,宜兴共有23个项目入选省基础教育内涵建设项目,44位教师获省级以上赛教一等奖。职业教育着力优化类

型定位,紧密对接宜兴经济社会发展实际需求,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加快构建现代职业教育体系,扎实推进技术技能人才培养与产业强市建设深度融合,全市职业学校毕业生一次性就业率保持在98%以上,近几年为社会输送了5万多名技术技能人才,并先后获评国家级农村职业教育和成人教育示范县、全国社区教育实验区、省职业教育改革发展成效明显地区等。

营造“活力生态”,赋能高品质发展

笛子、二胡、古筝、琵琶……上学放学,每个学生手里都带着一样乐器,这是宜兴市荆溪小学的一道风景。该校副校长朱亚芳告诉记者,在荆溪小学,全校各班级都开设民乐课程,但在县城学校全面推行正规的民乐教育,有很多无法预想的困难。“为解决师资问题,我们以外聘内培相结合的方式,从市锡剧团、江苏省民乐团等专业艺术团体邀请专家作为外聘教师;面对教材缺少的问题,在选编、改编、创作大量不同水平要求合奏曲目的基础上,我们还创编‘岳韵溢彩’等校本教材,建立自己的民乐教育校本课程体系。”如今,荆溪小学每年都会组织盛大的校园艺术节,学生们以演促练、以赛促练,在公益性演出中锤炼技艺、磨砺品格,每个学生都能在舞台上展现自己的机会。

(下转第2版)

我省出台实施意见 进一步规范校外培训机构发展

本报讯(见习记者 杨潇)5月24日,省教育厅召开《省政府办公厅关于规范校外培训机构发展的实施意见》(以下简称《实施意见》)综合新闻发布会,详细介绍《实施意见》相关政策背景与主要内容。《实施意见》将于5月26日起正式实施。

《实施意见》明确,校外培训机构要按照“先证后照”“一点一证”原则,依法取得主管部门的审批文书后,再到登记部门取得登记证书或营业执照。校外培训机构应配备与培训类别、层次及规模相适应的专兼职师资队伍。学科类培训材料不得超出相应的国家课程标准,非学科类培训材料应与培训对象的年龄、身体素质、认知水平相适应,符合身心特点和教育规律。

《实施意见》强调,校外培训机构不得占用国家法定节假日、休息日和寒暑假组织学科类培训。各类线下培训结束时间均不得晚于20:30;线上培训每课时不超过30分钟、课程间隔不少于10分钟、培训结束时间不晚于

21:00。学科类培训机构的培训进度不得超过所在县(市、区)中小学同期进度,培训时间不得与当地中小学教学时间相冲突,不得留作业。

《实施意见》规定,学科类校外培训机构应当严格执行政府指导价,非学科类校外培训机构应当根据办学成本、地区经济发展水平、市场供需状况等因素依法合理确定收费标准。校外培训机构一次性培训收费跨度不得超过3个月或60课时,且不得超过5000元,提前收取费用不得早于培训开始前1个月。

《实施意见》明确,严禁非学科类校外培训机构开展学科类培训。校外培训机构不得开展面向学龄前儿童的线上培训,严禁以学前班、幼小衔接班、思维训练班等名义面向学龄前儿童开展线下学科类(含外语)培训,不得举办或参与举办面向学龄前儿童和中小学生的学科竞赛或等级测试。中小学校和在职中小学教师不得举办或参与举办校外培训机构,在职中小学教师不得受聘于校外培训机构。

江苏高校协同创新中心对接实体经济暨管理工作培训会在徐州召开

本报讯(记者 王琼)5月24日,江苏高校协同创新中心对接实体经济暨管理工作培训会在徐州召开。教育部科信司一级巡视员张国辉、省教育厅副厅长袁靖宇出席会议并讲话。

张国辉指出,教育部通过开展省部协同创新共建、“千校万企”协同伙伴行动等多种措施积极推动产学研深度融合,引导高校和企业探索协同创新的新机制、新模式,加强关键核心技术协同攻关,加速高校科技成果转化,打通从科技强到企业强、产业强、经济强的通道,有力支撑产业链和供应链。他强调,高校要聚焦服务国家重大战略需求,加强有组织的科研攻关,扎实做好协同创新工作;要充分发挥多主体协同创新的制度优势,强化企业主导的科技创新,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强大动力;要积极创造科技成果转化条件,共同推动高校科技成果转化;要深入融入区域创新,为区域高质量发展注入活力;要加快教育、科技、人才一体化发展,

强化产教融合、科教融汇。

袁靖宇指出,江苏高校协同创新计划实施十年来取得了显著的成效。全省已建成国家级、省级和校级三级高校协同创新中心体系,协同创新机制逐步完善,优质创新资源整合集聚,科技创新和服务经济社会发展能力持续提升。全省5个高校协同创新中心入选国家“2011协同创新中心”,获教育部认定13个省部共建协同创新中心。全省共建有江苏高校协同创新中心276个、校级协同创新中心76个。全省中心累计获国家级科技奖励386项,承担省部级以上重大科研项目24096项,新增和引进院士(含双聘)137名,转化应用成果7045项,产生经济效益约9000亿元。

袁靖宇强调,要强化企业是技术创新体系的主体定位,充分发挥高校基础研究的主力军作用,加快推动协同创新优势向经济发展优势转化;强化校企协同,创新赋能,产业界倚重教育界,教育界结盟产业界,为推进高质量发展作出新贡献。

第四届江苏省未成年人心理健康教育宣传月活动启动

本报讯(记者 江教)5月22日,由省文明办、省教育厅、团省委、省妇联、省广电总台联合主办的“第四届江苏省未成年人心理健康教育宣传月”在泰州启动。本届活动以“阳光润心 快乐成长”为主题,通过展览展示、网络宣传、电视推介、咨询辅导、专家宣讲、骨干培训等形式,面向社会普及各类“有趣”“有用”“有料”的心理健康知识,引导广大未成年人尊重生命、热爱生活、积极乐观,争做心中有阳光、自信又快乐的新时代学子。

本届宣传月时间为5月22日至6月22日,包括“宣讲周”“展播周”“体验周”“交流周”4大主题周。“宣讲周”期间,各地将广泛开展心理健康宣讲活动,大力普及心理健康知识;“展播周”期间,将举办儿童心理健康

电影《向日葵中队》首映式并进校园展映,在江苏教育频道集中展播我省中小学校园心理剧优秀剧目;“体验周”期间,将通过网络直播的形式,引导青少年参观未成年人成长指导中心、学校心理辅导室等心理健康服务场所;“交流周”期间,将组织心理健康教育工作调研、心理健康辅导骨干人员培训,还将推出心理健康教育家校协同育人小程序“父母成绩单”等。

启动仪式现场,不少学生表达了对宣传月的期待,泰州中学高一学生施雨辰对家校社协同育人小程序“父母成绩单”特别关注。他说:“平时都是父母老师给我们打分,这个小程序让孩子权利反转,可以通过给父母打分的方式说出我们的心里话。”

图片新闻



为全面贯彻江苏省未成年人心理健康教育宣传月活动相关要求,5月22日,无锡经济开发区教育局开展无人驾驶“快乐巴士”进校园活动。这辆可爱的巴士不仅是个拥有智能交互系统的科技“宠儿”,还是个特殊的“情绪交换商店”。学生们登上巴士,将坏情绪写在卡片上丢进“情绪垃圾桶”,再在“快乐收集箱”里换取一份小礼物,用这种方式缓解不良情绪,收获愉悦心情。 陈思洋 陈诚 摄



南京发布国内首个普通学校特殊需要学生课程“评估工具”——

精准评价,为每一个“你”赋能

■本报见习记者 杨潇

特殊需要学生学习情况如何评价?教师又该教什么、如何教?5月22日,《普通学校特殊需要学生课程评估工具》(以下简称《评估工具》)发布暨“精准评估 赋能融合教育内涵发展”学术研讨会在南京召开。记者了解到,此次发布的《评估工具》是首次依据普通学校国家课程标准,参照现行教材,以学生为本,系统研制的适合融合教育中特殊需要学生的课程评估工具,填补了国内空白。

作为南京市教育局“十三五”特殊教育重点改革项目,《评估工具》由南京市普校、特校学科骨干教师组建研究团队,在南京特殊教育师范学院王辉教授的全程指导下,基于义务教育课程标准和个别化教育理念,历时6年研制而成。“这也是在全国全面推进融合教育、促进特殊教育高质量发展的背景下,为回应随班就读学校亟待解决的课程与教学调整问题而做的探索。”南京市教育局副局长戴兴海说。

“评估是课程与教学的起点。

不了解特殊需要学生的先备知识、特殊需要等,就无法找到他们学习的起点并制定相应学习目标。”编写团队成员、南京市浦口区特殊教育学校副校长芮代琴介绍说,如在教学过程中,有的孩子能力弱,教师提供的教学内容对于他们来说难度过大,就会“吃不下”;有的孩子能力强,教师的课堂任务又太低了,就会“吃不饱”;而有的孩子有其他的情绪行为问题,教师的一些学习方法策略对于他们并不适合,就会“不适应”。本次出台的《评估工具》旨在满足普通学校中随班就读学生以及其他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学生,解决他们“吃不下”“吃不饱”“不适应”的问题。

记者看到,《评估工具》(1—6年级)共有12册新书,包括语文、数学、英语3门学科,分为课程评估手册和课程评估材料两部分。其中,每门课程的评估手册包含评估标准、使用指南和评估领域3个部分。对特殊需要学生进行评估时,教师根据评估标准对评估项目赋予相应等级分值,并将评估结果汇总梳理。

“进行评估时,3分项代表评估的特殊需要学生已具备了相应的先备知识技能,这是学生的起点和基础;2分项和1分项代表被评估的特殊需要学生在支持或提示下可以完成,而该项目对应的目标就是学生在该门课程学习上的最近发展区。”南京市育智学校校长王淑琴告诉记者,使用这套课程评估工具,可以帮助普通学校教师精准了解特殊需要学生语文、数学、英语3门课程学习的具体情况,找到学习起点,并依据评估结果科学制订适切的学习目标和系统的教学计划,开展有效教学和精准评价,促进每一个特殊需要学生的发展。

日前,南京市光华东街小学推进课程评估工具支持下的融合教育实施,该校教师翁丽丽开展《角的初步认识》课堂教学。她通过《普通学校特殊需要学生课程评估工具》(数学二年级上册)对随班走读的待需学生进行评估,确定该生已初步掌握二年级图形与几何的内容,同时确定了该生对于本节课的学习目

标。“我结合班级的数学教学计划,将该生的学期目标和单元学习目标嵌入到班级学期教学计划以及每个单元、每个课时中,并根据他的学习目标对班级的课程与教学进行调整,以适应学生发展。”翁丽丽告诉记者,基于评估的教学,让特殊需要学生的学习目标更加明确、具体、可操作。与此同时,她还依据评估结果,选择合适的教学方式,采取使用教具、同伴合作、家长协助教学等措施,以促进融合教育课堂教学质量的有效提升。

近年来,南京市积极探索融合教育区域实践,2015年,该市被教育部认定为“国家特殊教育改革实验区”。记者了解到,自2021年起,《评估工具》(初稿)在南京市12个区融合教育实验学校逐步应用,成为江苏省融合教育教师上岗培训必修课程,并在广东、湖南、浙江、内蒙古、甘肃、北京等全国多个省(市)推广应用。此次发布的《评估工具》首次实现1—6年级全覆盖,今后还将依据情况不断修订完善。